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瑞科”）于近日收到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复产事项的批复》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停产情况

2019年4月18日，江苏瑞科收到园区唯一供热公司盐城市凌云海热电有限公司的通知，因其自2019年4月18日起停止对外供热，影响江苏瑞科的车间生产，公司决定对江苏瑞科生产线进行停产检修升级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生产线停产检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号）。

二、复产情况

2020年6月8日，江苏瑞科收到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复产事项的批复》：原则同意江苏瑞科年产100吨亚胺培南、500吨柳氮磺吡啶、50吨索非布韦项目及相关的配套设施恢复生产。

江苏瑞科将于近日恢复生产，公司将严格执行安全、环保方面的相关规定和标准，进一步提高安全环保水平，规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9日